**同济大学口腔医学院201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安排**

1. **初试成绩要求：**

外国语成绩≥60分，业务课一成绩≥60分, 初试总成绩≥120分。

1. **复试所需材料：**

准考证、身份证、“同济大学2015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登记表”、本科及硕士期间的成绩单原件（复印件须加盖研究生管理部门成绩公章或考生档案所在管理部门公章）、两位专家的推荐书、硕士学位论文（附评议书）、公开发表的论文、科研成果证明书、获奖证书、自我评价等。

1. **复试安排：**

|  |  |  |
| --- | --- | --- |
| 时 间 | 地 点 | 内 容 |
| 4月20日（星期一）13：00—13：30 | 同济大学口腔医学院沪北校区，上海市中山北路727号汇峰楼307教室 | 资格审查，收材料 |
| 4月20日（星期一）13：30—14：30 | 同上 | 听力、专业外语笔试 |
| 4月20日（星期一）14：30—17：30 | 同上 | 专业课笔试 |
| 4月21日（星期二）14：00—17：00 | 同济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上海市延长中路399号科研楼2楼会议室 | 综合面试 |

**请进入复试的考生严格按照上述时间地点参加复试，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1. **复试主要内容：**

复试由专业外语笔试、专业课笔试、英语口语面试、和专业综合面试组成。

复试总成绩为：初试成绩（总分200）+复试成绩（总分400）。

根据复试总成绩排名由高到低顺序录取。

1. **复试结果公布：**

学院将在复试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于学院网站（网址：http://www.tongjikouqiang.com/）和学院公告栏内公布所有参加复试考生的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和录取结果等信息。

拟录取考生名单将在全校复试工作结束后，在同济大学研招网进行统一公示，请关注网站信息和“同济研招”官方微信推送。

1. **注意事项：**
2. 体检：

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均须参加体检，体检要求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进行。

1. 以下情况不予录取：

1）复试总成绩不合格者；

2）体检不合格者；

3）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成绩不合格者。

1. **咨询与申诉**

**为增强复试录取工作透明度，我院（系）特为考生设立咨询电话：021-36357029，咨询邮箱：kouqjxb@sina.com，如对我院（系）复试录取结果有异议，可通过上述途径进行申诉。如对处理结果不满意，可向学校监察处投诉，投诉电话：021-65980710，邮箱：jw@tongji.edu.cn。**